

公 開 類		編 製 機 關	臺 北 市 稅 捐 稽 徵 處
月 報	次月15日前編報(12月報表於次年1月25日前編報) 113年4月19日北市主公統字第1133003569號函修訂	表 號	20903-01-07

臺北市各項稅捐收回以前年度繳付數

中華民國113年12月止(113年度)

單位：元

項 目 別	總 計	國 庫	市 庫
總計	478,327,568		478,327,568
一、稅捐收入	462,644,601		462,644,601
1.地價稅	262,372,224		262,372,224
2.田賦	—		—
3.土地增值稅	152,811,502		152,811,502
4.房屋稅	23,194,153		23,194,153
5.使用牌照稅	10,576,325		10,576,325
6.契稅	9,372,775		9,372,775
7.印花稅	4,222,885		4,222,885
8.娛樂稅	94,737		94,737
9.特別及臨時稅課	—		—
10.教育捐	—		—
二、罰鍰	15,682,967		15,682,967

資料來源：本處會計室。

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 編製